

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布了《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24 日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7 年 2 月 23 日。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后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同意，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起继续暂停转让，预计恢复转让日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

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对公司及本次收购标的首次信息披露前的尽职调查工作已经完成并出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披露的《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

关于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法律意见书》、《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江西海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江西海富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目前公司正值重组反馈期，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已于 2017 年 2 月 7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的问题清单》，目前正在进行首次反馈回复，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一步审核。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进一步推进资产重组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华诚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